

國立臺北大學 函

地址：237303 新北市三峽區大學路151號
承辦人：林秋碩
電話：02-86741111#66055
傳真：02-86718039
電子信箱：shuo905@mail.ntpu.edu.tw

(郵遞區號)
(地址)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北大人字第113050893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

主旨：「專科以上學校教師違反送審教師資格規定處理原則」，業經教育部於中華民國113年7月8日以臺教高(五)字第1132201676A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及行政規則修正規定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教育部113年7月8日臺教高(五)字第1132201676B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本校二級以上行政暨教學單位
副本：